

聊城市交通运输局

聊城市交通运输局 2022 年度法治建设情况报告

一、工作开展情况

(一) 学习宣传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情况。坚持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全面依法治交的指导思想和基本遵循，以建设人民满意交通为目标，认真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全面深入推进交通法治建设，将交通运输法治建设放在全局工作重要位置进行部署安排，将法治要求贯穿于交通运输规划、建设、管理、运营服务、安全生产的各环节和全过程，推动交通运输工作全面实现法治化、规范化。我局高度重视领导干部学法用法工作，切实加强领导，把领导干部学法用法工作摆上重要议事日程。坚持和完善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体学法制度。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准确领会理念精神，抓好贯彻落实。1 月份、3 月份、5 月份、8 月份、10 月份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上分别学习了《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党内法规制度建设的重要指示》《习近平法治思想引航全面依法治国新征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用习近平法治思想引领法治中国》《坚持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推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建设》的内容；通过对习近平法治思想重大意义、核心要义、精神实质、丰富内涵、实践要求的学习，局

领导干部更加自觉用习近平法治思想指导实际问题；提高了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推动发展、化解矛盾、维护稳定、应对风险的能力。

（二）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情况。一是随着局主要负责人的变化，及时对我局法治政府部门建设领导小组进行了调整，成立了新的法治政府部门建设领导小组。二是截止目前8次局党组会上听取法治工作汇报，及时研究解决了法律顾问、执法服装、“互联网+监管”、“双随机一公开”等重大问题。三是2022年3月25日的全市交通运输工作会议上，局主要负责人对加强法治政府建设，夯实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的工作进行了部署和要求，并将年终述法列入了年终述职的内容中。在履行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第一责任人工作中，对重大工作亲自部署、重大问题亲自过问、重点环节亲自督办。四是我局每年的法治政府报告均向本级司法部门提交报备，并在局门户网站上进行公开发布。五是出台了《聊城市交通运输系统2022年干部职工法治学习计划》，系统内干部职工依托“聊城市交通运输系统法律法规学习平台”开展学习，2022年全系统共有950余人次在此平台上进行了学习、考试，切实打造了“强学法、真懂法、会用法”的学习型、法治型机关。六是2016年以来，我局一直聘请山东舜翔（聊城）律师事务所律师担任我局的法律顾问，法规科专人对接法律顾问，并建立了相应的工作机制。七是法治工作经费每年都列入经费预算，确保了法治工作的顺利开展。

(三) 法治政府建设推进情况（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情况）。一是今年4月份委托第三方对《聊城市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暂行办法》进行了评估，并形成了评估报告，删除涉及户籍的内容后，对《暂行办法》进行了修订。二是制定了《聊城市交通运输局规范性文件制定程序规定》，明确了审查原则、审查范围、审查程序等内容。三是2022年6月份废止两件规范性文件，并报备市司法局。四是出台了《聊城市交通运输系统法治宣传教育第八个五年规划（2021-2025年）》，并对《宪法》《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进行了宣传。五是深入推进简政放权工作。做好权责清单的动态调整，共认领调整行政处罚249项、行政许可28项、行政强制18项、行政确认13项、行政奖励1项、行政检查6项、其他权力30项、公共服务4项。编制了市级行政许可清单，建立了划转至审批局事项的目录清单，并建立了审管互动衔接制度。六是深入推进交通运输领域改革创新，优化交通运输营商环境。扎实推行“一窗受理·一次办好”改革，大力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有效覆盖和事项上网办理，聚焦群众办事堵点、难点、痛点，优化服务流程，打造“亲切服务”窗口形象。开展政务服务“好差评”工作，通过“公众参与政务服务评价”活动，有效提升政务服务效能。目前，承诺时限内办结率100%，其中从业资格证业务实现了“一网通办”，网办成功率99%，同时提供EMS证照邮寄服务。进一步提升道路运输安全监管能力和便民利民惠民服务水平，自2022年6月1日起，我市全面启用网络预约出租汽车运输证、

道路运输从业人员从业资格证、巡游出租汽车驾驶员证等 9 类电子证照。2022 年 6 月 1 日至 11 月底，共生成道路运输证电子证照 3317 件；从业资格证电子证照 3262 件。七是落实《加强和规范交通运输事中事后监管三年行动方案（2021-2023 年）》内容，全面加强事中事后监管。依托“互联网+监管”系统，搭建起以信用监管为基础，以“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为基本手段、以重点监管为补充的新型监管机制。截止目前，2022 年度的“互联网+监管”中的监管事项覆盖率和及时率均为 100%，“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事项也均已发起检查完成。八是制定了《聊城市交通运输领域轻微违法行为不予行政处罚和依法减轻行政处罚事项清单（2021 年版）》，推动我局实施包容审慎监管，支持市场主体持续健康发展，让交通运输从业人员切实感受到交通执法柔性的一面。九是制定了《聊城市交通运输执法监察支队为群众办实事解难题项目清单》，列清了各项计划内容及完成时限，并认真抓好落实。十是每月组织本地区、本系统各级执法机构对 12328 服务监督电话投诉事项、群众来信来访进行梳理汇总。2022 年 1-11 月，我局共承办 12345 市民热线工单 5083 件，按时办结率 99.98%，解决率 93.36%，满意率 96.23%。

二、存在的问题和下步工作计划

（一）存在的问题

1. 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不深入，理解不透彻问题。对习近平法治思想新的变化和要求认识还不够全面准确，活学活用还不够，运用习近平法治思想解决问题、推动工作的能力

还需进一步加强。

2. 缺乏公职律师的现状。2020 年聊城市委办公室、市政府办公室印发了《关于推行法律顾问制度和公职律师公司律师制度的实施意见》，在全市积极推行法律顾问制度和公职律师公司律师制度，我局自 2016 年 3 月起即聘请了法律顾问，但局公职律师一直未得到落实。

3. 执法队伍建设仍需加强。随着交通运输工作的不断深入，交通运输执法监管任务增加，监管压力继续增大，执法人员普遍存在人员编制不足的问题。由于监管面广、量大、点多，部分执法人员能力和素质有待提高，执法队伍现状与目前交通运输工作面临的形势任务及社会公众的期待仍有一定差距。

4. 对执法工作研究不够，解决问题的能力有待提高。交通运输执法人员对新情况、新问题缺乏深入研究，对法律法规缺乏系统学习，运用现有法律法规解决难点问题的能力不强，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执法的效能。

5. 普法宣传方式单一，普法教育形式不能与时俱进。有时普法方式往往流于形式，摆上几张桌子、发发传单、挂挂横幅，普法方式简单、枯燥，难以起到普法的效果，普法工作的实效化存在不足。

（二）下一步工作计划

1. 做好领导干部“关键少数”。做到领导干部带头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模范作用，提高法治思想素质水平。将遵循依法治国的相关理念，提高依法行政水平，增强科室人员的

整体法治素养，切实增强依法治国理念，做到干事依法、遇事找法。二是提高领导干部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的能力，加强学习宪法和与工作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为法治建设提供组织保障。

2. 加强法制工作队伍建设。建设一支德才兼备的高素质法制队伍，推进法制队伍的正规化、专业化。将积极争取相关政策等措施，确保法律人才“进得来、留得住”，以保障公职律师制度的落实。

3. 强化执法队伍建设，提高依法行政的意识。积极探索多种办法和措施，进一步强化行政执法队伍的法治意识和严格执法意识。继续加强执法队伍的培训，避免行政行为和行政执法的主观随意性，提高运用法律手段开展业务的能力，提高行政执法的质量和水平。

4. 积极转变行政观念，进一步健全完善工作制度。把执法与服务有机结合起来，狠抓责任落实，把向社会承诺的各项服务落实到具体工作中，依法、便捷、高效地为群众服务。

5. 要创新宣传手段。充分利用新闻媒体进行交通运输法律法规宣传，要利用局门户网站、公交车、出租车的LED显示屏、法律服务热线等手段开展法治宣传，形成多形式的普法宣传体系。

三、法治建设工作亮点

（一）优化改进执法方式。开展“说理式”执法试点工作。根据省厅《关于开展交通运输说理式行政执法试点工作的通知》（鲁交执〔2022〕13号），高唐县交通运输执法监察

大队按照省厅相关部署，履行试点单位推广职责，以完善文书制作、转变执法理念、突出为民服务、做好释疑解惑、化解社会矛盾为主题，以“三心三讲”即真心实意讲法理、热心服务讲情理、耐心细致讲事理，提升服务水平为主线，扎实推进说理式执法试点创建工作开展。

（二）执法信息化建设。全力构建聊城治超非现场执法新模式。我市已建成投入使用非现场执法站点 20 处，其中莘县 11 处、阳谷县 5 处、东阿县 2 处、临清市 1 处、茌平区 1 处，运行状态全部良好，有效提高了治超检测效率，节省了人力资源成本，减少了交通违法行为，助推了大气污染防治。2022 年，聊城市计划建设完成 16 处站点，已完成 11 处，其余 5 处正在有序推进中，有望提前完成本年度建设计划。

在今后的工作中，我局将以党的二十大精神、习近平总书记最新的重要讲话精神和重要论述为指导，适应新形势发展的要求，继续解放思想，始终保持“严真细实快”的工作态度，求真务实的工作作风，为“法治交通”建设作出积极的贡献。

